

2018年9月24日星期一14:53:34

[青大主页](#)[首页](#) [学院概况](#) [师资队伍](#) [学科建设](#) [科学研究](#) [人才培养](#) [合作交流](#) [党建工作](#) [学团工作](#) [校友工作](#)当前位置: [首页](#)>>[师资队伍](#)>>[在职教师](#)>>[法理法史教研室](#)>>正文**唐伟华**

2017-10-06 21:38 审核人:



唐伟华, 1978年6月生, 法学博士, 教授、硕士研究生导师, 现为青岛大学法学院法学基础教研室主任、法律史教学团队负责人, 山东省法学会法律史研究会常务理事, 青岛法学会理事。

在《清史研究》、《人类学研究》、《国家行政学院学报》、《中国科学基金》等刊物发表论文十余篇, 独立及以第一作者身份出版学术专著4部, 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软课题项目多项, 参与国家社科基金规划项目多项, 参与省部级项目多项。

主要研究领域: 法律史与科技法学。

[【关闭窗口】](#)

请使用IE6.0或以上版本浏览器,分辨率1024×768或更高
青岛大学法学院 版权所有 © 2013
地址: 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7号